

● 考古与文博

试论遗民文化

杨宝成

(武汉大学 历史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2)

[作者简介] 杨宝成(1939-), 男, 江苏镇江人, 武汉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教授, 博士生导师, 主要从事商周考古、中国古代青铜器、楚文化考古研究。

[摘要] 古代文化发展史表明, 历史上任何一个王朝的兴废、政权的更迭与一个民族文化的兴灭决不会是同步的。周武王灭商后, 大量的商遗民依然沿袭着商文化传统。在洛阳和曲阜所发现的西周时期的殷遗民墓, 说明了这一点。在湖北江陵纪南城所发现的战国晚期后段的楚遗民墓, 说明秦将白起占领楚都以后, 大量楚人依然保留着本民族的文化习俗。遗民文化保留在历代王朝的更替过程中, 是一个值得重视的考古学现象。

[关键词] 商周时期; 墓葬; 遗民文化

[中图分类号] K87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881X(2004)06-0691-05

—

早在20世纪50年代初, 郭宝钧先生在洛阳市东郊配合基建工程中, 发掘了一批西周早中期的墓葬, 这批墓葬的形制结构、埋葬制度、随葬品摆放位置以及出土器物的器类与组合, 都与在安阳殷墟所发掘的殷代晚期墓葬相似, 根据对考古资料的分析以及文献记载的考证, 郭宝钧先生认定洛阳东郊所发现的这批西周墓主人是殷遗民^[1](第115页)。

20世纪六七十年代,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为了考察殷墟文化的下限, 寻找安阳地区的西周文化遗址, 对殷墟及其周边地区进行了多次考古调查。勘察结果表明, 在该地区没有西周早期的周文化遗存。后来, 我本人在研究殷墟青铜器过程中, 找到了商王帝辛时期的标准器及有铭文的传世器。通过对比研究发现, 在殷墟文化遗存中存在有较帝辛时期更晚的墓以及更晚的陶器。据此我推定: 殷墟所发现的考古学文化, 在年代上可分为4期, 尽管这4期文化都是商文化, 但在4期末段可能已进入西周年代。

人类文化发展进程表明, 在历史上通过战争手段所发生的王朝更替, 作为被占领土地上原有土著民族, 其文化习俗、宗教信仰、生活方式不会因政权的更迭而在一夜之间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因为任何一个民族的文化都是经过长期历史发展进程才逐渐形成的, 并为祖祖辈辈所沿袭。它有强烈的顽固性和保守性, 也是维系一个人类族群团结的纽带。当然, 一个被占领民族的文化必然会受到占领民族文化的影响, 即使这种影响还带着国家政权的强制性, 但是这种影响只能是渐进的, 更多的是潜移默化式的; 同时, 这种文化影响也是相互的, 占领民族文化也会受到被占领民族文化的影响。发生在王朝更替这一特殊历史时期的被占领民族的考古学文化, 可称之为遗民文化。进而言之, 遗民文化并非仅仅周代有, 可以说每一次改朝换代, 都会出现遗民文化现象。

二

武王伐商取得胜利后,建立了周王朝。为了控制商人,周武王封纣子禄父(武庚)为商后,留在殷都,同时委派武王之弟管叔、蔡叔加以监督。这样,原先生活在殷都的商代贵族、平民、手工业者及各类奴隶,便成了“殷遗民”。尽管他们已成为周王朝的“臣民”,但他们依然保持着商人原有的生活习惯、文化习俗和宗教信仰,沿袭着原先的礼仪制度。这一历史时期虽然短暂,但它必然在殷墟留下该历史时期的文化遗存。

殷遗民在殷故都居住的时间并不很久,成王即位后,武庚与管叔、蔡叔发动叛乱。周公东征,平定了叛乱,杀了纣子武庚,摧毁了商人的统治中心殷都。对居住在殷都及其周围的殷遗民,周王朝采取了“分而治之”的办法,以瓦解殷贵族奴隶主的反抗势力。其办法为:

一是迁“殷顽民”于洛邑,并建立“成周八师”予以镇慑。

二是将原先居住在京畿内的族众,授赐给鲁、卫、晋等各诸侯国。

《左传·定公四年》云:“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选建明德,以藩屏周……分鲁公以……殷民六族,条氏、徐氏、萧氏、索氏、长勺氏、尾勺氏,使帅其宗氏,辑其分族,将其类丑,以法则周公,用即命于周……分康叔以……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鬬氏、樊氏、饥氏、终葵氏。”

成王所分封给鲁公、康叔的殷民六族、殷民七族,皆为原先居住在以殷都为中心的王畿范围的族众。“这些手工业工匠,一转移间,都转化为周人的手工业奴隶。”“他们因有世代相传的专门技能,颇受周人重视,如周公教康叔杀违禁饮酒的人,独对工人违禁可以不杀,从此百工在西周仍能各展所长,继承了殷人的手工业向前更发展一步。”^[2](第 45 页)

鲁国都城位于今山东曲阜。据 1977 年全面钻探及以后的发掘,在鲁故城西部发现四处墓地,共发掘 128 座墓葬。其时代从西周初开始,一直延续到战国中期。这批墓葬依据随葬品与葬制的差异,可区分为甲、乙两组。乙组墓随葬陶器主要是仿铜器的鬲和罐,完全没有豆和簋,无腰坑殉狗,这些都与灭商以前的周人墓作风相一致,因此乙组墓是周人墓。甲组墓的作风与乙组墓迥然有别,墓中有熟土二层台,腰坑殉狗之风兴盛,有异穴合葬现象,随葬品中不见仿铜陶鬲,流行豆、簋,与殷墟的商人墓作风相似。发掘报告认为:甲组墓应属当地原有住民,即奄国土著民族的墓葬^[3](第 214 页);杨锡璋先生则认为:“这些墓的墓主很可能是分给鲁公的殷民六族中的人。”^[4](第 53 页)殷遗民与周人生前共同生活在鲁城之中,死后则埋入各自所在的族墓地。从西周初年至春秋晚期,他们都各自保持着本民族固有的社会习俗。

周王朝为了加强对东部地区的控制,周成王时期在伊洛河流域建立了东都洛邑。据文献记载,洛邑由东、西两部组成,西面为王城,为周王室宫殿宗庙所在;东面为成周,为“殷顽民”所居。所谓“殷顽民”,主要是指原先居住在殷都的商王室的贵族奴隶主。因为他们不甘心失败,顽强地反抗周王朝的统治,如让他们继续留住殷都,是十分危险的,所以周公决定把这批“殷顽民”迁到新都成周,将其监管起来。这些以殷代贵族奴隶主为代表的殷遗民在洛邑定居下来以后,必然会留下一批殷遗民的文化遗存。

从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在洛阳地区已发现殷遗民墓近 300 座,主要分布在瀍河两岸。瀍河以东洛阳老城的东郊一带已发掘 100 多座,瀍河西岸北窑西周铸铜作坊遗址内,亦已发现殷遗民墓近百座。此外,在涧河两岸亦曾发现少量殷遗民墓。这些墓葬的时代大部分分属西周早、中期,极少数为西周晚期。

这批墓葬按其规模可分为 4 类:

1. 带一二个墓道的大型墓。在洛阳东郊共发掘带 2 个墓道的大墓 5 座,在东关塔湾发现带一个墓道的大墓 2 座,在北窑铸铜遗址还清理一座带 2 个墓道的大墓。这 8 座带墓道的大墓规模较大,墓室内有熟土 2 层台,有葬具椁棺,墓内填土皆经夯打,其中 6 座带 2 个墓道的大墓均有一个墓道呈曲尺状。这些大墓均遭盗掘,遗物破坏殆尽。

2. 长方形竖穴中型墓, 近 20 座。墓室面积较大, 内有熟土 2 层台, 2 层台上殉有动物, 有的还殉 1~2 人。有葬具椁棺, 有的棺底铺朱砂。墓底中部有腰坑, 腰坑内有殉犬。随葬有成套的铜(铅)礼器、兵器、工具和陶瓷器。

3. 长方形竖穴小型墓, 约 200 余座。墓室较小, 墓内有葬具棺, 墓底有 2 层台, 有殉犬的腰坑。墓内多随葬陶器和小型装饰品, 陶器组合多见鬲、簋、豆、罐。

4. 在北窑铸铜作坊遗址内发现数座窄小墓坑的墓和 50 余座无墓圻墓。窄小坑墓内一般无随葬品, 或仅一二件陶器或少量海贝、石饰。有的墓主骨架俯身, 双手反缚于身后。无墓圻墓的人骨多埋在灰层或灰坑中, 无一定方向和葬式, 许多个体肢体不全, 无随葬品。

以上 4 类墓中, 一类墓的墓主应属中高级贵族奴隶主, 二类墓的墓主应属小贵族奴隶主, 三类墓应属平民族众所有, 四类墓中所埋死者则为从事铸铜手工业生产的奴隶。

洛阳发现的以上 4 类墓葬, 其葬制与殷墟同类墓相似。如墓内有熟土 2 层台, 墓底中部有长方形腰坑, 腰坑中有殉狗。较大的墓, 2 层台上有殉人或殉牲, 棺底铺有朱砂, 墓壁或 2 层台上有画幔等, 都与安阳殷人墓相同。6 座带 2 个墓道的大墓, 其中有 1 个墓道拐弯呈曲尺状, 而在殷墟就曾发现 3 座带 1 个墓道的墓(殷墟西区 M93、66 大司空村 SM 和 97 白家坟殷墓), 其墓道前端就呈拐折状。北窑铸铜遗址内所发现的无墓圻墓与安阳苗圃北地铸铜作坊遗址内所发现的无墓圻墓的埋葬情况相同。

洛阳殷遗民墓的文化内涵实际上就是殷墟文化在西周时期的遗留。洛阳殷遗民墓中出土陶器与殷墟文化 4 期墓葬随葬的陶器相似, 贵族墓中出土的铜礼器、铅礼器的器形与器类组合也与殷墟 4 期墓葬随葬的同类器相似。洛阳殷遗民墓中出土铜礼器以酒器为多, 常见觚、爵组合和爵、觶组合。觚、爵组合最早见于商代二里冈时期, 流行于整个殷墟时期; 爵、觶组合则出现于殷墟 4 期。铅礼器是在殷墟 4 期新出现的一种明器, 在殷墟墓葬中多有发现。洛阳殷遗民墓中随葬铜礼器和铅礼器的做法, 实是殷墟商代青铜礼制的延续。洛阳殷遗民墓中出土铜器上的族徽铭文如“X”、“𠂔”、“𠂔”、“A”等, 亦是殷墟铜器上常见的图形铭文, 上述考古资料说明这些墓的主人应是旧居在殷都的诸族遗民。

洛阳西周时期殷遗民墓的发掘资料说明, 历史文献记载的周王室所迁洛邑的“殷顽民”, 不仅仅是殷王室的贵族奴隶主, 还有他们所统率的数量众多的族众, 以及从事青铜铸造的手工业工匠。从西周早期至西周中期(少数延续至西周晚期), 这些殷遗民依然聚族而居, 聚族而葬, 一直保持着殷人的生活习惯和文化习俗, 贵族们依然遵循着殷代的礼仪制度。北窑铸铜遗址内无墓圻墓的埋葬情况说明, 这些从事手工业生产的奴隶, 从为商王朝服务到为周王朝服务, 他们的政治地位并未改变, 其所处的境遇依然是悲惨的。

在殷遗民中, 除被迁之洛邑的“顽民”和被分赐给各诸侯的“殷民六族”、“殷民七族”外, 还有一部分殷人跟随微子启迁徙至商丘, 并在该地建立了宋国, 以续殷祀。

此外, 还有相当一部分殷人被迫逃亡四方, 或东, 或西, 或南, 或北。数十年来, 在山东、山西、河北、辽宁、陕西、安徽、湖北、湖南等地, 先后发现多批商代晚期的青铜器, 这些青铜器中有些制作精美, 作风与殷墟青铜器相似, 一些青铜器礼器上所铸刻的族徽铭文亦曾在殷墟铜器上出现过, 这些青铜器有的很可能是殷遗民的遗物。

武王灭商以及周公二次东征镇压“三监”之乱之后, 由于历史的大动荡, 引发了我国历史上一次民族大迁徙。那些被迫迁往洛邑的、被分赐于鲁、卫、晋等诸侯国的以及逃亡四方的殷遗民在与当地土著民族的交往中, 不断促进了文化交流和民族融合, 他们所带去的先进的商文化为促进当地的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郭沫若在 1937 年《殷契粹编》一书的自序中谈及殷、周文化的关系时指出:“殷代文化为我国文化之渊源, 中国北部开发于殷人, 南部长江流域之徐、楚文化, 实亦殷之嫡系。盖徐、楚乃殷之同盟而周之敌国, 亘周代数百年间积不相能者也。周人承继殷人文化发展于北, 徐、楚人亦承继殷人文化而发展于南, 源殊而流同, 殷人实开其生河。”

周人在北,徐、楚人在南,在殷墟文化的基础上,在新的历史时期创造出光辉灿烂的周代文明。

三

江陵纪南城在历史上是楚国的都城,史载楚文王元年(公元前 689 年)迁都于郢,直至公元前 278 年,秦将白起攻占郢都,楚国在此建都 400 余年。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在江陵等地发现了数千座楚国墓葬,以往在对江陵楚墓及其它楚文化遗存分期断代时,多将其下限定在白起拔郢之年,即战国晚期早段。其依据是,楚襄王二十一年秦将白起率数万之师攻入郢都,“烧先王墓夷陵”、“楚其庙”,致使郢都变成废墟,纪郢及其周边广大地沦入秦军之手,楚王室被迫迁都于陈郢,从而导致楚文化遗存在江陵地区消失。1995 年出版的《江陵九店东周墓》对此看法提出了异议^[5](第 414-415 页)。报告对 80 年代在江陵九店发掘的 597 座东周墓进行了整理研究,排出了 34 座战国晚期晚段即绝对年代在白起拔郢之后的墓葬,从而修正了以往流行的江陵地区没有白起拔郢之后的墓葬的传统看法。

《江陵九店东周墓》发掘报告所介绍的 597 座墓,除 1 座墓的年代约为西周晚期外,余均为东周墓;报告运用文化因素分析法,将 597 座墓分为甲、乙两组,甲组(19 座)属周文化系统,乙组(578 座)属楚墓,578 座楚墓从时代上可分为 4 期 7 段,其中第 4 期第 7 段为战国晚期晚段,共有 34 座墓。这 34 座墓中乙类墓 16 座(均为仿铜礼器墓),丙类墓 18 座(仿铜礼器墓 16 座,日用陶器墓 2 座)。18 座丙类墓中有 5 座为洞室墓。洞室墓最早见于关中地区的秦墓,战国中期出现,战国晚期传入关东。土洞墓在江汉平原的江陵出现应在秦军占领该地以后。

江陵九店所分的 4 期 7 段墓葬的墓主人的身份大部分属楚人中的庶民,所出墓中的随葬陶器组合为鼎敦壶或鼎盒壶,其组合与器形与此前各时期的同类墓的随葬陶器是一脉相承延袭发展的,又与在河南淮阳、安徽寿县、长丰以及鄂东地区所发现的同时期楚墓中随葬陶器的组合与器形相似。

江陵楚墓发掘与研究成果说明,即使是秦人占领楚都,江陵一带成为秦地之后,在楚都之中依然还有楚遗民在居住生活,渊源悠久的楚文化仍在当地的楚遗民中延续。

在秦人占领郢都以后,一部分楚人(包括楚王室成员、贵族、士卒、工匠等)跟随楚王东徙至河南淮阳,并定都于陈。还有相当一部分楚人南迁至湖南境内。湖南境内目前所发掘的 2000 多座楚墓有一半以上是战国晚期的,其中长沙楚墓中属战国晚期的就占 70%(其中相当一部分属战国晚期后段)^[6](第 481-483 页)。这一现象说明,该时期有大批楚人从湖北境内的楚沦陷区涌入该地区,他们对湖南的开发作出了很大贡献,使得长沙地区在这一时期发展成为楚经济、文化的中心。到公元前 223 年秦人占领湖南以后,这里的楚人便成为楚遗民。因此,在湖南地区出现楚遗民文化与秦文化并存的现象,而且楚遗民文化给秦文化以强烈的影响。楚遗民文化在两湖地区的影响一直持续到汉武帝时期。有人则把这一时期的楚遗民文化称之为后楚文化。汉武帝以后楚遗民文化逐渐融合到汉文化之中,成为华夏文化的一部分。

最后提一下夏遗民问题。我们今天在讨论夏商文化的关系、夏商文化在年代上的分界、乃至断定偃师商城和郑州商城的性质和年代时,是否也应该把夏遗民文化这一学术问题考虑进去。此外,商汤打败夏桀之后,夏人除一部分留在中原原住地之外,还有相当一部分夏人向周边地区迁徙,这可在先秦文献记载中找到实证。由于大规模的改朝换代的战争行为所造成的人类迁徙,往往是集群性的,不仅人口数量很大,而且速度也是很快的。大规模的快速的人群迁徙必然在历史上形成某个人类族群的遗民文化迅速传播。近年来,在湖北、安徽、陕西、内蒙等地都发现了带有二里头文化因素的文化遗存。我们在考察这些文化遗存时,也应该关注一下夏遗民文化。

[参 考 文 献]

[1] 郭宝钧. 林寿晋. 一九五二年秋季洛阳东郊发掘报告[J] . 考古学报, 1955, (9).
[2] 郭宝钧. 中国青铜时代[M] . 北京: 三联书店, 1963.
[3] 山东文物考古研究所, 等. 曲阜鲁国故城[M] . 济南: 齐鲁书社, 1982.
[4] 杨锡璋. 殷墟的年代及性质问题[J] . 中原文物, 1991, (1).
[5]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江陵九店东周墓发掘报告[M] .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95.
[6] 湖南省博物馆, 等. 长沙楚墓[M] . 北京: 文物出版社, 2000.

(责任编辑 桂 莉)

On the Culture of Adherents of a Fomer Dynasty

YANG Bao-cheng

(School of History,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Hubei, China)

Biography: YANG Bao-cheng (1939-), male, Professor & Doctoral Supervisor,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School of History, Wuhan University, majoring in archaeology of the Shang and Zhou Dynasties, bronze ware of ancient China, and archaeological study of the Chu culture.

Abstract: The history of ancient culture indicates that the rise and fall of any dynasty, the change of regime were not in step with the rise and extinction of national culture in history. That the culture of adherents of a fomer dynasty was kept up in the course of replacement of dynasties is archaeological phenomenon that merits much attention.

Key words: the Shang and Zhou periods; tombs; the culture of adherents of a fomer dynasty